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耀星科技集團

BRIGHTSTA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BRIGHTSTAR TECHNOLOGY GROUP CO., LTD

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446)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本公司財務顧問

RAINBOW.

RAINBOW CAPITAL (HK) LIMITED
流博資本有限公司

茲提述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八日有關認購事項的公佈(「該公佈」)。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佈所用詞彙與該公佈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完成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等認購協議項下先決條件已達成，而認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完成。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i) 32,528,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A；(ii) 32,528,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B；(iii) 16,264,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C；及(iv) 20,168,000股認購股份已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D，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165港元。

對本公司股權架構的影響

下表載列本公司於(i)緊接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前；及(ii)緊隨配發及發行認購股份後的股權架構概要：

	緊接配發及 發行認購股份前		緊隨配發及 發行認購股份後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股份數目	概約股權 百分比 (%)
ST Ma (附註1)	250,611,894	30.82	250,611,894	27.40
Yuanyu Enterprise Management Co., Limited (附註2)	80,100,000	9.85	80,100,000	8.75
楊浩廷先生 (附註3)	36,000,000	4.43	36,000,000	3.93
姜玉娥女士 (附註3)	2,994,000	0.37	2,994,000	0.33
崔海濱先生 (附註3)	1,000,000	0.12	1,000,000	0.11
張艷玲女士 (附註3)	1,988,000	0.24	1,988,000	0.22
小計	<u>372,693,894</u>	<u>45.83</u>	<u>372,693,894</u>	<u>40.74</u>
公眾股東：				
認購方A	—	—	32,528,000	3.56
認購方B	—	—	32,528,000	3.56
認購方C	—	—	16,264,000	1.78
認購方D	—	—	20,168,000	2.20
其他公眾股東	<u>440,538,000</u>	<u>54.17</u>	<u>440,538,000</u>	<u>48.16</u>
小計	<u>440,538,000</u>	<u>54.17</u>	<u>542,026,000</u>	<u>59.26</u>
總計	<u><u>813,231,894</u></u>	<u><u>100.00</u></u>	<u><u>914,719,894</u></u>	<u><u>100.00</u></u>

附註：

1. ST Ma由本公司控股股東馬烈先生全資擁有。
2. Yuanyu Enterprise Management Co., Limited由周洪宇先生全資擁有。
3. 楊浩廷先生、張艷玲女士及崔海濱先生為執行董事，而姜玉娥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所得款項用途

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及淨額分別約為16.7百萬港元及16.2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所得款項淨額撥作一般企業及營運資金用途。

承董事會命
耀星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崔海濱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三十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崔海濱先生、楊浩廷先生及張艷玲女士，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姜玉娥女士、紀貴寶先生、李曉華先生、江培炎先生及陳立軍先生組成。

本公佈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董事願就本公佈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佈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佈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佈將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intechproductions.com)刊登。